

四、营业执照副本、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审计或财务报告、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等；

4.1 营业执照副本



4.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说明：

（供应商须提供 2025 年 01 月 0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2.1 2025 年 3 月税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135250400072415	
填发日期：2025 年 4 月 15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28663755K		纳税人名称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0400102642	增值税	商业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65,212.08
341136250400102642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63,690.74
341136250400102642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95,536.11
3411362504001026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222,917.59
341136250400102642	增值税	电信服务	2025-03-01 至 2025-03-31	2025-04-15	3,119,324.9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佰伍拾陆万陆仟陆佰捌拾壹元肆角陆分				¥3,566,681.46
		纳税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第 2 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625040811408616943	
填发日期：2025 年 04 月 08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办税服务厅）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28663755K		纳税人名称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62504081140861508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03.01-2025.03.31		28,141.33
62504081140861508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03.01-2025.03.31		106,447.63
625040811408615084	个人所得税	工资薪金所得	2025.03.01-2025.03.31		41,283.2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柒万伍仟捌佰柒拾贰圆壹角柒分				¥175,872.17
		纳税人 999999999999		备注	
妥善保管					

4.2.2 2025 年 3 月社保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0300553801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填发日期: 2025 年 3 月 6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00728663755K			纳税人名称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13625030005099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06	86,003.03	
44113625030005099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06	36,858.49	
4411362503000509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06	4,006.40	
4411362503000509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06	1,045,427.68	
44113625030005098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3-01至2025-03-31	2025-03-06	245,982.5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肆拾壹万捌仟贰佰柒拾捌元壹角捌分				¥1,418,278.18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南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税源管理一股, 社保编码: 411399900066 社保经办机构: 南阳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4.3 审计或财务报告说明：

（提供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4.3.1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编制单位：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项 目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2						
货币资金	2	98,697.01	143,528.90	短期借款	43	-	-				
△拆出资金	3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44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45	-	-				
衍生金融资产	5	-	-	△拆入资金	46	-	-				
应收票据	6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47	-	-				
应收账款	7	59,865,273.06	109,154,089.84	衍生金融负债	48	-	-				
预付款项	8	8,524,985.52	8,449,662.25	应付票据	49	-	-				
其他应收款	9	527,095.02	316,790.00	应付账款	50	530,161,680.99	602,030,793.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	-	-	预收款项	51	3,321,713.91	4,335,806.84				
存货	11	2,870,524.77	2,794,183.86	合同负债	52	336,929,322.75	313,229,220.33				
其中：原材料	12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53	-	-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	2,870,524.77	2,794,183.86	应付职工薪酬	54	20,971,226.02	5,414,023.78				
合同资产	14	-	-	其中：应付工资	55	13,931,232.80	3,777.03				
持有待售资产	15	-	-	应付福利费	56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	42,119,399.14	-	应交税费	57	713,559,755.13	817,172,147.87				
其他流动资产	17	-	-	其中：应付税金	58	713,492,603.38	817,104,988.84				
流动资产合计	18	114,005,874.52	120,868,264.85	其他应付款	59	-1,675,368,048.23	-1,882,876,193.90				
非流动资产：	19			持有待售负债	60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20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	-	-				
债权投资	21	-	-	其他流动负债	62	-	-				
其他债权投资	22	-	-	流动负债合计	63	-70,334,549.42	-140,694,301.60				
长期应收款	23	-	105,384,459.29	非流动负债：	64						
长期股权投资	24	-	-	长期借款	65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	-	-	应付债券	66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	-	-	租赁负债	67	364,798,315.74	306,760,674.68				
投资性房地产	27	-	-	长期应付款	68	-	-				
固定资产	28	1,845,662,337.12	1,808,272,749.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9	-	-				
在建工程	29	212,628,778.72	121,223,441.37	预计负债	70	-	-				
使用权资产	30	261,910,681.92	202,329,612.96	递延收益	71	90,179,039.23	66,395,414.80				
无形资产	31	71,811,162.02	61,765,649.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	16,364,983.68	16,364,983.68				
其中：数据资源	3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73	-	-				
开发支出	33	-	8,909,301.89	其中：持照储备基金	74	-	-				
其中：数据资源	34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	361,342,328.66	289,521,072.94				
商誉	35	-	-	负 债 合 计	76	291,007,779.13	148,826,871.34				
长期待摊费用	36	606,389.63	86,112,737.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	24,063,622.32	24,063,622.32	实收资本（股本）	7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	102,806,394.06	-	其他权益工具	79	-	-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39	-	-	资本公积	8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	2,509,479,363.79	2,418,050,473.85	减：库存股	81	-	-				
				其他综合收益	82	-	-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3	-	-				
				上级拨入资金（分公司填列）	84	1,985,607,116.42	1,985,607,116.42				
				专项储备	85	-	-				
				盈余公积	86	-	-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87	-	-				
				任意盈余公积	88	-	-				
				△一般风险准备	89	-	-				
				未分配利润	90	346,970,342.76	404,574,74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	2,332,477,469.18	2,300,081,867.36				
				少数股东权益	9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	2,332,477,469.18	2,300,081,867.36				
资 产 总 计	41	2,623,485,238.31	2,538,908,728.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	2,623,485,238.31	2,638,908,728.70				

利润表

2024年12月

编制单位：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联会02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	上年同期
一、营业总收入	1	2,182,486,551.41	2,022,133,420.26
营业收入	2	2,182,486,551.41	2,022,133,420.2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	2,118,956,306.88	1,959,695,415.84
其他业务收入	4	63,530,244.53	62,438,004.42
△利息收入	5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	-
二、减：营业总成本	7	1,772,396,331.25	1,644,678,286.06
营业成本	8	1,398,572,792.59	1,285,022,038.5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	1,344,915,093.69	1,232,500,199.97
其他业务支出	10	53,657,698.90	52,521,838.58
△利息支出	11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	-	-
税金及附加	13	8,088,428.60	6,720,743.82
销售费用	14	210,460,595.81	180,342,566.75
管理费用	15	136,223,623.51	141,617,963.81
研发费用	16	10,521,747.82	20,630,828.04
财务费用	17	8,529,142.92	10,344,145.09
加：其他收益	18	3,625,871.87	2,317,581.38
加：投资收益	19	-	-
加：△汇兑收益	20	-	-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21	-	-
加：信用减值损失	22	-47,862,638.78	-31,839,957.69
加：资产减值损失	23	-	1,296,022.21
加：资产处置收益	24	35,600,663.28	-2,786,131.36
三、营业利润	25	401,454,116.53	346,442,648.74
加：营业外收入	26	3,245,694.71	1,931,952.34
减：营业外支出	27	125,070.30	1,404,258.34
四、利润总额	28	404,574,740.94	346,970,342.74
减：所得税费用	29	-	-
五、净利润	30	404,574,740.94	346,970,342.7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	404,574,740.94	346,970,342.74
少数股东损益	32	-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2月

编制单位：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088,060,401.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3,401,24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5	2,101,461,642.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770,645,095.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	(396,902,38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	(24,480,791.7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14,018,268.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13	(1,206,046,53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895,415,107.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7	5,403,509.38
出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小计	20	5,403,50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1	(276,841,300.2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2	-
购买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23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25	(276,841,300.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271,437,79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小计	3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	-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	(8,545,809.70)
分配股利、利润支付的现金	33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65,780,33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35	(74,326,14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	(74,326,149.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	549,651,16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2,752,618,64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	3,302,269,811.77

4.3.2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财 会 制 度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南阳市分公司



1 适用范围

1.1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会计确认计量行为，保证会计信息质量，满足公司内、外部对会计信息的需求，特制定本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下简称“本办法”）。本办法作为中国联通会计核算的强制性标准宣贯执行，所有与本办法相悖的有关规定自本办法颁布后废止。

1.2 本办法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国家其他有关法律和行政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经济业务特点制定。

1.3 本办法适用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联通），境外公司可执行当地有关会计政策，但向集团公司报送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时，必须按照本办法进行调整。

2 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的基本要求

2.1 公司应当对其本身发生的各项交易或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2.2 公司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以持续经营为前提。

2.3 公司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



2.3.1 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按公历起讫日期确定。会计年度自每年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期末泛指月度末、季度末、半年度末、年度末。本办法中所称的“期末”，除非文义另有所指，均指月度末。

2.3.2 公司营业收款结账日、计费营账系统结账日以及其他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的结账日均与会计期间截止日保持一致。

2.4 公司会计应当以货币计量。公司应选择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境外公司，可以选定其中一种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其向境内报送财务会计报告时，应按本办法的规定折算为人民币。

2.5 公司应当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

2.6 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3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3.1 可靠性原则：公司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如实反映符合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各项会计要素及其他相关信息，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内容完整。



3.2 相关性原则：公司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的经济决策需要相关，有助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对公司过去、现在或者未来的情况作出评价或者预测。

3.3 可理解性原则：公司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清晰明了，便于财务会计报告使用者理解和使用。

3.4 可比性原则：公司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具有可比性。

3.4.1 公司在不同会计期间进行会计确认和计量时均必须遵循本办法的规定，不得自行变更。

3.4.2 由于会计准则、公司经营业务的变化，需对本办法的规定进行调整时，由集团公司总部财务部统一修订并发布实施。

3.5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应当按照交易或者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应仅以交易或者事项的法律形式为依据。

3.6 重要性原则：公司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反映与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的所有重要交易或者事项。

3.7 谨慎性原则：公司对交易或者事项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不应高估资产或者收益、低估负债或者费用。

3.8 及时性原则：公司对于已经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应当及时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不得提前或者延后。

4 会计要素

4.1 资产：是指公司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符合资产定义的资源，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资产：（1）与该资源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资源的成本或者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

4.2 负债：是指公司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现时义务。符合负债定义的义务，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1）与该义务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企业；（2）未来流出的经济利益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是指公司的资产扣除负债后由所有者享有的剩余权益。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来源包括所有者投入的资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留存收益等。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是指不应计入当期损益但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或减少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者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利得或者损失。

4.3.1 利得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入。

4.3.2 损失是指由企业非日常活动所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流出。

4.4 收入：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日常活动是指为完成其经营目标所从事的经常性活动以及与之相关的活动。收入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公司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4.5 费用：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费用只有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出从而导致公司资产减少或者负债增加、且经济利益的流出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才能予以确认。

4.5.1 公司发生的支出不产生经济利益的，或者即使能够产生经济利益但不符合或者不再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5.2 公司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导致其承担了一项负债而又不确认为一项资产的，应当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5.3 企业为生产产品、提供劳务等发生的可归属于产品成本、劳务成本等的费用，应当在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劳务收入等时，将已销售产品、已提供劳务的成本等计入当期损益。

4.6 利润：是指公司在一定会计期间的经营成果。利润包括收入减去费用后的净额以及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等。直接计入当期利润的利得和损失，是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会导

致所有者权益增加或减少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或者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利得或者损失。

5 会计计量属性

5.1 历史成本。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买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按照所付出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5.2 重置成本。在重置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现在购买相同或者相似资产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负债按照现在偿付该项债务所需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5.3 可变现净值。在可变现净值计量下，资产按照其正常对外销售所能收到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扣减该资产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量。

5.4 现值。在现值计量下，资产按照预计从其持续使用和最终处置中所产生的未来净现金流入量的折现金额计量。负债按照预计期限内需要偿还的未来净现金流出量的折现金额计量。

5.5 公允价值。在公允价值计量下，资产和负债按照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

5.6 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应当采用历史成本，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应当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

6 其他

6.1 本办法由集团公司财务部负责解释和修订。

6.2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中国联通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试行稿（中国联通（2008）160）同时废止。

财务人员岗位职责

- 一、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财税法规及集团公司、省公司及本公司的有关规定办法和规章制度，依法保护公司的资产财产完整，保证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 二、负责组织制定本公司的各项财务管理办法和制度并组织实施。
- 三、做好全面预算管理的组织和协调，负责对各单位预算目标的分解与下达，负责对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控制、分析与考核。
- 四、正确计算收入、费用、成本、税金，正确计算和处理财务成果，记、报账做到手续完备，内容真实，数字准确，帐目清楚，核算及时。
- 五、做好资产管理，负责工程项目的会计核算，负责固定资产的财务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组织清产核资工作。
- 六、做好资金管理，组织拟定资金预算和使用方案，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清理债权债务。负责与上下级单位的资金解缴与核对。
- 七、做好财务分析和评价，提供及时、可靠的财务信息，及时向管理层报告财务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解决问题的对策及有关工作建议。
- 八、做好财务支撑与服务，对财税政策、营销活动及网络建设活动等提供支撑与服务，对相关业务活动开展前评估后评价工作。
- 九、接受、配合各项监督与检查。
- 十、完成领导交办的工作。

会计人员职业道德

- 一、会计人员在会计工作中应当遵守职业道德，树立良好的职业品质、严谨的工作作风，严守工作纪律，努力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 二、会计人员应当热爱本职工作，努力钻研业务，使自己的知识和技能适应所从事工作的要求。
- 三、会计人员应当熟悉财经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并结合会计工作进行广泛宣传。
- 四、会计人员应当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会计工作，保证所提供的会计信息合法、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 五、会计人员办理会计事务应当实事求是、客观公正。
- 六、会计人员应当熟悉本单位的生产经营和业务管理情况，运用掌握的会计信息和会计方法，为改善单位内部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服务。
- 七、会计人员应当保守本单位的商业秘密。除法律规定和单位领导人同意外，不能私自向外界提供或者泄露单位的会计信息。
- 八、财务部门、业务主管部门和各单位应当定期检查会计人员遵守职业道德的情况，并作为会计人员晋升、晋级、聘任专业职务、表彰奖励的重要考核依据。
- 九、会计人员违反职业道德的，由所在单位进行处罚；情节严重的，由会计证发证机关吊销会计证。

财务人员行为规范

- 一、上班时间按公司规定着装，要求整洁、得体、大方，不穿奇装异服，不得穿背心、短裤、拖鞋，仪容自然端庄。
- 二、待人接物真诚友好，文明用语，严禁说脏话、忌语。拨打、接听电话应首先向对方问好，并报出自己部门或单位，声音要适中柔和、语音清晰，通话简明扼要。
- 三、举止文雅礼貌，精神饱满，工作注意力集中，在办公场所不大声喧哗，禁止嬉戏吵闹。
- 四、遵守劳动纪律，不迟到、不早退，有事按规定请假。坚守工作岗位，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不打私人电话，不上网聊天，非工作需要不离岗、不串岗、不结伴闲聊。
- 五、及时办理、处理各种公务和文件，处理完毕的公文要按规定保管，未经同意，不得随意翻阅别人的文件和资料。
- 六、遵章守纪，规范操作，保证工作安全和人身安全。不得利用工作之便，从事违法犯罪活动，不得从事危害企业利益和声誉的活动。
- 七、讲文明，树新风，办公场所要门窗洁净，桌面整齐，各种物品摆放有序。
- 八、爱护财物，节约用水、用电、办公用品，办公场所空调温度夏季设定不低于摄氏26度，冬季温度不超过摄氏16度，下班及时关闭门窗及电源。
- 九、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不随地吐痰，不乱丢纸屑、杂物，公共场所不得抽烟。